

证券代码：834670

证券简称：宏达小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路 218 号宏达大厦 3 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沈向晟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3,127,01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3%。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嘉兴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嘉兴银行海宁支行申请循环额度人民币 4000 万元整商业汇票承兑等综合授信，期限为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由关联方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沈国甫先生等提供担保。公司向沈国甫先生按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天数结算 0.5%的担保费。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5,743,0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股东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璐，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浦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批准的额度为准，申请期限为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由关联方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沈国甫先生提供担保。公司向沈国甫先生按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天数结算 0.5%的担保费。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5,743,0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股东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琚，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业务发展需求情况，公司对 2024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其交易金额作出预计。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341,18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股东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宁上元皮革有限责任公司、海宁海洲大饭店有限公司、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海宁市建利纺织有限公司、浙江农富纺织有限公司、沈琚、沈向晟、单云霞、杨颖锐、陈洁，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期限为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3,127,01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会议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沈国甫、许建新、沈珺、杨农富、沈建林、朱忠华、沈向晟、单云霞、朱海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3,127,01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会议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应利康、杨苗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3,127,01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沈国甫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许建新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珺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农富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建林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忠华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向晟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单云霞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海东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应利康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苗青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 2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